

中介费1000元(一仟元整)

康正合字[2021]44号

1217 9.11 0100 5434 375 孟庆耀

房屋租赁合同

中国银行老川溪中支行营业部
0000459

甲方(出租方)姓名: 孟庆耀 320332199307133 电话: 15306182354

乙方(承租方)姓名: 任晓文 (委托代理人任晓文) 电话: 152254416480

身份证号码: 4105271987082093520 工作单位: 北京康信君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常住地: 苏通真江花园

经甲、乙双方在自愿、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:

- 一、甲方将 苏通真江花园 67幢 401室 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只能居住, 不能作为其他用途, 乙方共住 1 人。
- 二、每月租金为 1700 元人民币, 一次性共收押金 1700 元人民币, 每次交房租必须提前五天, 先交钱后入住。乙方租期不满, 押金不退。 房东提供房产信息、提供开票、税金等
- 三、从 2021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, 租期满后乙方不需续签合同的, 乙方 必须提前壹个月通知甲方, 甲方未接到通知的情况下, 视为乙方违约, 处理意见, 没收押金或签下期合同, 合同到期, 乙方未通知甲方续签, 本合同自动续签, 以本合同租期为一年, 以此类推无需重新签订合同, 此合同继续生效。
- 四、租金 三 个月支付一次, 以后每月付款时间为 15 日前支付给甲方, 过期不付视为违约处理, 没收押金,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, 乙方无条件退房。
- 五、乙方责任及义务: 为了您能有个舒适的环境, 请您及时打扫室内外, 保持室内外的清洁卫生、保持通风换气, 节约水电, 并提高安全用电防火防盗意识。
- 六、乙方在居住期间, 不得以任何理由, 转租, 一旦主动退房, 不但视违约, 没收押金外, 还要交完已产生的一切费用, 并要交出钥匙方能搬出, 故意带走甲方租住房内的钥匙为盗窃意图认定, 情节严重报予警方处理。
- 七、禁止养宠物。
- 八、乙方不得在室内打闹, 喧哗, 电视音响太大, 不得影响他人和邻居休息。
- 九、乙方一旦违反以上几条均属违约,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, 收回房屋。
- 十、损坏房内一切物品照价赔偿, 如有卫生搞不好者, 将处伍拾元罚款。
- 十一、乙方在居住期间如有一切意外由乙方承担, 甲方概不负责。
- 十二、未经甲方允许, 不得私自加人, 加一人多收房租伍拾元/月。
- 十三、水、电、煤气、有线电视、物业管理费按人数平摊, 电器、监控费另加, 卫生费每人每月各贰拾元/月。
- 十四、房租一律是按整月计算(住一天或三十天都按整月计算), 如租期超过本合同一天都按整月租金计算, 水电费另算, 网费同样按整月计算。
- 十五、以上协议内容以甲乙双方一致同意。
- 十六、附属设施: 2张床、一张桌子、一个沙发、一个冰箱、两个空调

十七、本合同一式二份, 双方各执一份, 口说无凭, 签字生效。

甲方签名: 孟庆耀

乙方签名: 任晓文

签约时间: 2021 年 1 月 29 日

